

证券代码：839438

证券简称：由我科技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何芊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

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1）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梁彤纓、杨子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梁彤纓、杨子晖向董事会提交了《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05）；公司独立董事将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梁彤纓、杨子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梁彤纓、杨子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分配不转增。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梁彤纓、杨子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梁彤纓、杨子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回避事项，关联董事何芊、何蕾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公司基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综合评价，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审计服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梁彤纓、杨子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